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李炎宗  
聯絡電話：08-7320415#3678  
傳真：7322450  
電子信箱：a330159@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26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管字第114511696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4511696300-1.pdf)

主旨：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14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1份，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14年6月24日臺教授國字第1145501978號函辦理。

二、為推廣及分享本土教育精彩課程，促進創新概念及實驗精神的落實，鼓勵教師發展本土教育教學和創新課程設計，爰辦理旨揭徵集活動，資訊如下：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4年10月31日（星期五）止，以郵戳為憑，逾期者不予受理。

(二)參賽對象、徵集主題及分組：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參賽團隊不限人數，惟以實際參與教材研發者為限，每校各組限報名1件。徵集主題以投稿教師自編之在地本土教育及文化教材為限，同一稿件僅能投稿1個組別，分為一般學校組及夏日樂學組2組評選。



1、一般學校組：於校訂課程使用之自編本土教育及文化教材。

2、夏日樂學組：於暑期規劃夏日樂學方案一本土語文活動課程使用之自編教材，教材具有族群傳統文化、歷史脈絡、本土語言特色等。

(三)報名與收件方式：請將繳交資料之紙本、含電子檔案之隨身碟，使用專用信封封面，郵寄至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民中心(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限以郵戳為憑。

(四)獎勵內容：

1、一般學校組：

(1)特優1名：獎狀乙紙、獎金新臺幣(以下同)10萬元。

(2)優等4名：獎狀乙紙、獎金5萬元。

(3)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獎金2萬元。

2、夏日樂學組：

(1)特優1名：獎狀乙紙、獎金5萬元。

(2)優等4名：獎狀乙紙、獎金2萬5,000元。

(3)佳作若干名：獎狀乙紙、獎金1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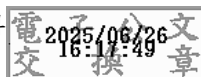
三、本案相關資訊亦公告於「CIRN夏日樂學計畫網站」

([https://cirn.moe.edu.tw/Module/index.aspx?](https://cirn.moe.edu.tw/Module/index.aspx?sid=21)

[sid=21](https://cirn.moe.edu.tw/Module/index.aspx?sid=21))；倘有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民中心，電話：(04)2218-3663(林小姐)、(04)2218-8186(蕭小姐)；Email：gladsummer2016@gmail.com。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 114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

## 壹、目的

為推廣及分享本土教育精彩課程，促進教育創新，鼓勵教師發展本土教育教學和創新課程設計，增加教學豐富性，爰辦理本次徵集，期透過徵稿，表揚展現創新教材設計能力之教師，並蒐集本土教育及文化教材優良範例，獲獎之作品將擇優協助出版，以推展本土教育，促進本土文化的永續發展。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 參、參加對象

- 一、由參賽團隊透過學校送件報名，參賽團隊成員可包括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之行政人員、現職教師、代理(課)教師、實習教師、專職族語老師及教學支援老師。
- 二、參賽團隊不限人數，惟以實際參與教材研發者為限，每校**各組限報名 1 件**。
- 三、本計畫得跨校組隊，以「報名學校」進行件數計算及獎金發放。

## 肆、徵集主題及分組

以徵集**投稿教師自編之**在地本土教育及文化教材為限，同一稿件僅能投稿 1 個組別，分為一般學校組及夏日樂學組 2 組評選：

- 一、**一般學校組**：於校訂課程使用之自編本土教育及文化教材。
- 二、**夏日樂學組**：於暑期規劃夏日樂學方案一本土語文活動課程使用之自編教材，教材具有族群傳統文化、歷史脈絡、本土語言特色等。

## 伍、徵選時程

-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五)受理報名徵件，以郵戳為憑，逾期者不予受理。
- 二、評選公告：114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三)前公告於 CIRN 夏日樂學計畫網站，另同步公告於臉書公開社團「一同樂學趣」。

## 陸、教材設計說明

- 一、本次徵集限紙本教材，例如：學習單、繪本、讀本等，**參賽之教材需為投稿教師編製**，可針對現有教材調整、優化，請勿直接引用教科用書(含學生用書及教師指引及坊間參考書、講義)之內容。

二、參賽作品應為提供學生上課使用之教材，而非教師使用之講義或講稿等。各組教材應有內容說明如下：

(一)一般學校組：規劃至少二單元之內容，可供教學者進行至少16節課程為原則。

(二)夏日樂學組：規劃至少一單元之內容，可供教學者進行至少8節課程為原則。

三、參賽作品無需檢附完整教案，惟報名表需詳列教材所有使用參考資料(含書籍、文獻、網路資源、圖片)來源和出處，並說明教材之設計主題、課程類型、教學之對象、年級、主題單元、語言別、設計構想、學習目標、實施方式，以及可供學生反思之問題。(詳見附件1報名表)。

四、參選作品內容(如：文字、圖片、影片等)若使用到任何人工智慧(AI)或生成式人工智慧(Generative AI)協助創作或編輯，請於報名表說明工具名稱及使用方式。

## 柒、報名方式

一、請將繳交資料之紙本、含電子檔案之隨身碟，使用專用信封封面，郵寄至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民中心(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限以郵戳為憑，除有特殊因素且經本署同意外，逾期送件者恕不受理。

二、繳交資料：

	繳交資料
紙 本	請將下列資料「依序」於左側裝訂成冊 【附件1報名表】。 【附件2參賽團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附件3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用印之正本。 【教材】請以書面方式呈現，倘若為立體教材，如：繪本，請以照片圖檔方式呈現，不收取非平面之立體作品。
電子檔 (隨身碟)	【附件1報名表】Word、PDF檔。 【附件2參賽團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附件3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用印之彩色掃描PDF檔。 【教材】請提供紙本資料之Word、PDF檔。

註1：內文請以A4直式橫書、單行間距、插入頁碼、字型大小12號呈現。

註2：電子檔名請以附件全名加註地方名/校名/作品名稱命名，例如【教材-(學校全銜/作品名稱)】、【附件1報名表-(學校全銜/作品名稱)】。

註3：隨身碟請勿黏貼標籤及上鎖。

三、相關報名資料請至CIRN夏日樂學計畫網站「最新消息」下載。

## 捌、評選方式

一、評選委員：由本署邀請委員，依據評選標準進行審查。

### 二、評選標準

項目	比例	指標
主題適切	15%	1.教材主題架構清楚，且切合本土教育主題。 2.教材內容完整，能扣合在地文化特色，提升在地文化認同感。 3.教材內容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相關領域學習重點。 4.具有跨領域或議題融入學習內容，且兼顧性別及種族平等原則。
教材實用	70%	1.教材內容安排切合學習目標。 2.教材內容能引導學生自行探究，能引發學習動機。 3.教材內容可輔助教師進行教學活動，非取代教師教學。 4.教材設計能有效運用教學現場現有設備或資源，促進學習成效。 5.教材適用情境敘述完整，能扣合學生學習發展需求與既有學習經驗。 6.教材內容及設計構想具備創新思維，且結合多元媒材，並引導學生深度思維與實踐。 7.教材內容可轉化性高，能提供其他具備相似情境學校改編運用。
學習成效	15%	教材(包括學習單、觀察紀錄、反思活動等)能落實多元評量精神，引導學生有效探索並累積學習經驗。

## 玖、獎勵內容

一、本競賽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分為「一般學校組」及「夏日樂學組」2組進行評審，各組獲獎名額依「跨主管機關及區域性競賽活動核發獎金或等值獎勵支給表」規定，以送件之總件數30%為限，總獎金不得高於新臺幣(以下同)100萬元；各組獲獎名額及各獎間之名額得相互流用，同類組成績相同，得並列該獎項，若經評審共同認定若未達標準，則該獎項得以從缺。各獎項獲獎學校及參賽團隊每人獎狀各1紙，其獎金將透過學校核發予參賽團隊成員，獎金分配由參賽團隊依其實際參與程度，決定每人領受獎金額度，且獎金分配應取得參賽團隊共識，其名額及獎金如下：

獎項	名額	獎金	
		一般學校組	夏日樂學組
特優	共 2 名，每組各頒發 1 名	100,000元	50,000元
優等	共 8 名，每組各頒發 4 名	50,000元	25,000元
佳作	若干名，每組各頒發若干名	20,000元	10,000元

二、獲選作品，將擇優委託專業人員優化設計，並由承辦單位協助印製出版。

三、本競賽獎金依「跨主管機關及區域性競賽活動核發獎金或等值獎勵支給表」規定，作為團隊參與研發人員之獎金。

四、請各地方政府本權責核予參與競賽有功人員敘獎並公開表揚。

## 壹拾、注意事項

- 一、凡報名參加徵稿之作品，視為同意本計畫之各項規定。
- 二、參賽之作品內容題材不得違背善良風俗、道德倫理等。
- 三、本活動參賽作品，如有涉及引用他人著作內容、圖片、軟體、影音檔等部分，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或使用合法的「創用CC授權」之著作，倘使用AI工具，應說明使用工具名稱及使用方式，未標註且經查證屬實，撤銷獲獎資格。所有參賽作品應遵守著作權相關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法院判決確定或主辦單位組專案小組查證屬實，逕行取消其參賽資格；若作品已獲獎，則撤銷其獲獎資格並收回獎狀及獎金。
- 四、參賽作品需為尚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之原創版權所有作品，嚴禁剽竊、臨摹或抄襲之情事。人像肖像權、人格權、著作權及其他權利若有爭議等情事者，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與損失，由及參賽者自行負責與賠償，與主、承辦單位無關。
- 五、參賽作品獲獎後，著作人格權屬原設計者所有，並應同意授權國教署使用。
- 六、參賽學校報名作品經資格審查通過後，同意由主辦單位將作品分享至CIRN夏日樂學計畫網站，提供全國各地師生參考。
- 七、無論得獎與否，繳交資料恕不退還，且資料不符規定者，將不予受理，如因此產生權益問題，其責任由參賽學校自行負責。
- 八、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以致參賽學校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學校亦不得有異議。
- 九、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國教署保有計畫解釋權及最終決定權，得隨時補充或修正，並公告於CIRN夏日樂學計畫網站，將不另行通知。

## 壹拾壹、聯絡資訊：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林小姐、蕭小姐

電話：04-2218-3663、04-2218-8186

Email：gladsummer2016@gmail.com

【附件1】報名表

114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

報名表			
學校名稱(全銜)			
參賽作者姓名/職稱 (以實際參與教材研發者為限 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刪減)		服務學校 (全銜)	
學校聯絡人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行動		E-MAIL	
參賽組別 (各組限報1件)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學校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夏日樂學組(夏日樂學課程使用之自編本土教育及文化教材)	
教材設計主題			
課程類型			
主題單元			
教育階段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實施年級
語言別		使用總節數	_____單元_____節數
是否使用人工智慧(AI)或生成式人工智(Generative AI)協助創作或編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工具名稱：_____ 使用方式：_____ 輔助產出內容：_____ (標註頁數或單元內容)	
作品說明 (以500字為限)	設計構想和目的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推展本土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提升學生本土語文的溝通能力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運用課程進行多元文化學習 <input type="checkbox"/> 增進本土文化認識及活動興趣 <input type="checkbox"/> 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自主學習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強化學生本土語文素養 <input type="checkbox"/> 傳承本土文化及傳統藝術 <input type="checkbox"/> 拓展學生本土教育視野 <input type="checkbox"/> 培養學生本土意識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學習目標		
	實施方式	(請說明：教材適用情境，是否結合多媒體、網路資源及可供學生反思之問題)	
	教材所使用參考資料來源和出處	(含書籍、文獻、網路資源、圖片等)	
	教材附件說明 (可自行新增)	1. 教材名稱(如：立體書)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檔 2. 教材名稱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紙本 <input type="checkbox"/> 電子檔	

【附件 2】參賽團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114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參賽團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本參賽者（團隊）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教材設計主題：\_\_\_\_\_，針對參賽作品保證及授權如下：

- 一、參加競賽之作品，為本參賽者（團隊）原創製作，且未曾投稿、參賽、公開展示或公開發表。若有引用他人之影像、聲音、音樂與文字等，已取得相關權利人同意，並註明出處。
- 二、本參賽者（團隊）同意主辦/承辦單位使用參賽作品中所列之報名資料以及相關資料。主辦單位得於網上公告或於媒體公布得獎名單，包括縣市、個人資料及得獎作品；利用期間為永久，利用之地區、範圍與對象為教育部及相關隸屬單位。
- 三、若參賽作品得獎，本參賽者（團隊）同意無償授權參賽作品之全部著作財產權予主辦單位，應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利用其著作，包括但不限於重製、改作、編輯、散布、發行、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且同意主辦單位視需要有權修改作品內容或請得獎者配合修改得獎作品內容，規劃專業人員設計印製，以符合實際之需要及業務推廣目的。主辦單位亦得基於執行業務使用之需要再授權第三方使用，以上均不另予通知或致酬。
- 四、參賽者（團隊）之作品如有侵害第三人權益、抄襲他人、有妨害他人著作權之違法情事或法律爭議，或有違反同意書內容經查證屬實，本參賽者（團隊）願負糾紛排除之責及自負相關法律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另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繳回各獎項；若前述情事造成主辦單位之損害，本參賽者（團隊）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五、由於本競賽屬非營利且具有教育性質，符合著作權法第六十五條「著作之合理使用，不構成著作財產權之侵害」，惟為尊重著作權，請參賽者使用非原創素材時，須註明使用之素材來源，包括圖像、圖片（註明圖像光碟出版者、圖庫版權商、攝影者、出版商等）、音樂（註明音樂詞、曲作者、編曲者、演唱人、歌名及唱片發行公司）等相關資料。
- 六、作品若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因屬全體人員之共同創作，故全體參賽者須個別簽署本同意書；未有全體人員的個別同意書，則團隊創作無法參與本比賽。
- 七、主辦單位保留得隨時終止或變更本比賽、獎項及審核得獎資格等相關活動內容之權利。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立同意書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地址：

註：若參賽作品為團體創作者，每位成員皆須個別簽立本同意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114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為辦理「114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以下簡稱本競賽），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本署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進行必要且適切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
- 二、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於本同意書處理結束後轉入本署個人資料資料庫，並受本署妥善維護。
- 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請您詳讀下列本署應行告知事項：
  1. 蒐集目的：本競賽報名、聯繫通知、評選、領獎、成果發表、業務推廣及其他合於本競賽辦理目的之需求。
  2. 個人資料類別：包括但不限含姓名、性別、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學號、照片、就讀學校、教育情形、電子郵件信箱、聯絡電話、戶籍地址、匯款帳戶資訊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3.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永久。
  4. 個人資料利用地區：中華民國地區。
  5. 個人資料利用對象：教育部及相關隸屬單位、本署內部、與本署合作之官方與非官方單位。前述合作關係包含現存或未來發生之合作。
  6. 個人資料利用方式：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書面或其他適當方式。
- 四、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1. 查詢或請求閱覽、2. 請求製給複製本、3. 請求補充或更正、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 請求刪除。如欲行使以上權利，請洽承辦單位專線（04）2218-3663，或來信至gladsummer2016@gmail.com（承辦單位電子信箱）。
- 五、本參賽者（團隊）同意主辦單位使用參賽作品中所列之報名資料以及相關資料，且主辦單位得於網上公告或於媒體公布得獎名單，包括縣市、個人資料及得獎作品。
- 六、為利辦理得獎者獎金核發作業及本次競賽相關作業而需蒐集個人資料，故您可決定是否提供本署您的個人資料，惟您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本競賽將無法進行與您相關的競賽作業，而須取消您參加本競賽或領獎之資格。
- 七、作品若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因屬全體人員之共同創作，故全體參賽者須個別簽署本同意書；未有全體人員的個別同意書，則團隊創作無法參與本項比賽。

**我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的內容，且同意遵守所有事項。**

立同意書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電話：

地址：

註：若參賽作品為團體創作者，每位成員皆須個別簽立本同意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4】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 報名專用信封

寄件人/單位： 地址： 電話：	貼足 掛號郵資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學校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夏日樂學組 403514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民中心) 夏日樂學計畫團隊 收	

信封內需有以下紙本資料及隨身碟(含電子檔)

【附件 1 報名表】

【附件 2 參賽團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附件 3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含電子檔之隨身碟

紙本教材資料 (    ) 件